

檔 號：

保存年限：

##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941

聯絡人：蔡紫芳

電 話：(02)7736-6177

受文者：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1月3日

發文字號：臺教技(二)字第106015215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會議紀錄、簽到表(0152154A00\_ATTCH11.pdf、0152154A00\_ATTCH9.pdf)

主旨：檢送本部106年10月13日召開國立高雄科技大學三校合併

推動小組第2次會議紀錄1份，請查照。

正本：范委員巽綠、鄭委員英耀、鄭委員文隆、劉委員家瑄、陳委員振遠、楊委員慶煜、呂委員學信、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海洋局、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副本：本部部長室、姚政務次長室、會計處、人事處、法制處、技術及職業教育司(均含附件)



裝

訂

線

##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三校合併推動小組第 2 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	106 年 10 月 13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會議地點	本部 216 會議室		
會議主持人	姚政務次長立德	紀錄	蔡紫芳
出席人員	楊委員玉惠、鄭委員英耀、鄭委員文隆、劉委員家瑄、楊委員慶煜、陳委員振遠、呂委員學信		
列席單位及人員	<p>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陳專門委員佩汝、高雄市政府海洋局黃代理副局長登福、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楊主任秘書源仁、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陳主任秘書其芬、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黃副校長文祥。</p> <p>二、本部人事處陳處長焜元、陳科長怡君、會計處黃處長永傳、盧科員常朋、法制處吳科長照民、技職司柯專門委員今尉、陳科長玉君。</p>		
請假人員	范委員巽綠、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106 年 8 月 29 日「三校合併推動小組第 1 次會議」紀錄，提請確認。  
決定：洽悉。

參、報告事項

- 一、本部於 106 年 8 月 29 日召開三校合併推動小組第 1 次會議，會議決議請三校依分工表負責召集其他兩校討論後，撰寫合併計畫書，並於本年 9 月 20 日前交由本部作為撰寫計畫書之參考，本部業參考三校提供之內容完成「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合併計畫書」(草案)。

二、目前執行進度如下：

項次	時程	辦理事項	備註
1	106年 7月-8月	1. 召開第3屆國立大學合併推動審議會，擬具三校合併構想書，提交審議會審議。三校代表列席，並提供意見。 2.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合併推動小組之籌組作業。	1.已於106年8月1日召開 2.已完成
2	106年 8月-9月	1. 召開第1次合併推動小組會議，討論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合併計畫書之架構及撰寫方式。 2. 規劃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校長遴選作業。	1.已於106年8月29日召開 2.進行中
3	106年 10月初	召開第2次合併推動小組會議，討論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合併計畫書初稿。	於106年10月13日召開
4	106年 11月初	召開第3次合併推動小組會議，討論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合併計畫書確認版本。	視需要召開
5	106年 11月中旬	召開技專校院設立變更及停辦審議會會議，審議「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合併計畫書」。	
6	106年 11月底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合併計畫書」報行政院核定。	
7	107年 2月1日	預定「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掛牌成立。	

三、本部為確認「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合併計畫書」(草案)，特召開本會議。

肆、討論事項

案由：為「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合併計畫書」(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部依大學法第7條第2項方式推動「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合併案，並依國立大學合併推動辦法(以下簡稱合併推動辦法)第7條第1項規定，會商合併學校及相關機關，擬訂合併計畫，大綱摘述如下：

- (一) 合併計畫之緣起。
- (二) 學校現況與問題分析。
- (三) 三校合併規劃過程。

- (四) 合併期程及應辦理事項。
- (五) 合併規劃內容。
- (六) 合併學校教職員員工及學生之權益處理。
- (七) 預期效益。

二、另依合併推動辦法第 9 條規定，學校於完成合併後，得向本部申請之經費補助，其補助項目如下：

- (一) 非具自償性之教學大樓新建工程計畫。
- (二) 學生宿舍貸款利息。
- (三) 合併初期往返不同校區之交通接駁費。
- (四) 其他有助於合併之相關計畫。

三、本案係由上而下推動學校合併，有關合併後之新設學術組織系所、行政組織及新建工程，依三校合併推動小組第 1 次會議決議，應保留彈性讓未來合併後新校長有規劃之空間，爰暫不於本計畫內容呈現。至於合併初期所需各項經費補助項目(如交通接駁,校區搬遷等)，由三校另案報部。

四、就「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合併計畫書」(草案)，提請討論。

決議：

- 一、「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合併計畫書」(草案)修正後通過，請技職司依規定提送設立變更審議會審查後，報行政院核定。
- 二、三校合併後可配合國家前瞻建設之政策，結合當地資源及地方特色，培育符合產業需求之人才，合併計畫書應加入配合前瞻建設之發展願景及規劃內容，以符政策方向。
- 三、合併計畫書中所載有關三校合併後之行政單位、院系所整併、人才培育、校園空間規劃及財務規劃等，係初步規劃，未來合併後新校長及校務會議仍有因應學校發展願景而調整之空間。
- 四、請會計處責成三校主計室同仁，針對合併後之業務整併進行規劃；請人事處責成三校人事室同仁，針對合併後之業務整併及正式公務人員之人員配置進行規劃。
- 五、有關合併計畫書所列 108 年 8 月 1 日起新大學學術單位初步規劃如下表，學校應於本部核定合併後一年內，在符合總量發展規模下進行內部溝通與調整，並完成學校組織規程之訂修，報部核定後施行。

學院	新大學合併後系所
工學院	工學院工程科技博士班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 土木工程系 機械工程系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模具工程系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電機資訊學院	電機工程系 電子工程系 資訊工程系 光電工程系 電腦與通訊工程系
海事工程學院	海工學院海洋科技產學合作博士班 造船及海洋工程系 輪機工程系 海事資訊科技系 航運技術系 海洋環境工程系
水圈學院	水圈學院水產科技產業博士班 漁業生產與管理系 水產食品科學系 水產養殖系 海洋生物技術系
海洋商務學院	海洋事務與產業管理研究所 航運管理系 海洋休閒管理系
管理學院	管理學院博士班 科技法律研究所 國際企業系 企業管理系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資訊管理系 觀光管理系 運籌管理系 人力資源發展系 國際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高階主管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財務金融學院	財務金融學院博士班 金融系 風險管理與保險系 財務管理系 會計資訊系 財富與稅務管理系 資訊財務碩士學位學程
創新創業學院	文化創意產業系 創新設計工程系 技優人才學士班 創業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創新創業教育中心
外語學院	應用英語系 應用日語系 應用德語系
通識教育中心	博雅教學組 藝文推廣組 外語組 中文組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中午 12 時 10 分。

##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三校合併推動小組第 2 次會議簽到表

一、時間：106 年 10 月 13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二、地點：本部 216 會議室

三、主席：姚政務次長立德

紀錄：蔡紫芳

服務單位	姓名	簽到
召集人	姚立德	
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司長	楊玉惠	楊玉惠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局長	范巽綠	【請假】
國立中山大學校長	鄭英耀	鄭英耀
臺灣造船公司董事長	鄭文隆	鄭文隆
臺灣大學海洋中心主任	劉家瑄	劉家瑄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校長	楊慶煜	楊慶煜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校長	陳振遠	陳振遠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代理校長	呂學信	呂學信

##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三校合併推動小組第 2 次會議簽到表

一、時間：106 年 10 月 13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二、地點：本部 216 會議室

三、主席：姚政務次長立德

紀錄：蔡紫芳

服務單位	職稱	簽到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專委	連佩玢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副局長	黃登福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請假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副校長	黃文輝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主任	陳其合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	主任秘書	楊海仁



##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三校合併推動小組第 2 次會議簽到表

一、時間：106 年 10 月 13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二、地點：本部 216 會議室

三、主席：姚政務次長立德

紀錄：蔡紫芳

服務單位	職稱	簽到
教育部會計處	處長	黃永傳
會計處	科員	盧常明
人事處	處長	陳昭宏
人事處	科長	陳怡君
法制處	黃恩民科長	黃恩民
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謝淑貞 副司長	
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柯今尉 專門委員	柯今尉
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陳玉君 科長	陳玉君